

# 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文件

开三防〔2022〕31号

## 开平市三防指挥部关于启动 防汛IV级应急响应通知

各镇（街道）人民政府（办事处）、管委会，市三防指挥部成员单位：

据气象水利部门预报，6月14日-16日，我市有大雨到暴雨局部大暴雨降水过程，局部伴有7-8级雷暴大风。我市主要江河受上游洪水、天文大潮影响将出现明显涨水过程。当前我市大部分地区土壤含水量已经饱和，降雨期间恰逢天文大潮，山洪地质灾害、城乡内涝、中小河流洪水、堤防安全等风险较高，防汛形势严峻。

按照《开平市防汛防旱防风防冻应急预案》，市三防指挥部决定于6月14日12时启动防汛IV级应急响应。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按照各自工作职责，落实防汛工作责任和防御措施。继续防范强降雨和雷电的影响，加强堤防、水库、水电站、水闸等工程和地质灾害隐患点、削坡建房、

山区工棚、山边工厂等危险区域安全巡查，提前转移危险区域群众，做好队伍、物资等应急抢险准备，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各镇（街）、管委会及市三防指挥部各成员单位要加强值守，落实应急响应期间 24 小时值班工作制度，其中市委宣传部、市发改局、市公安局、市自然资源局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水利局、市农业农村局、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、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、市林业局、开平海事处、市气象局请于 14 日 15 时前将值班领导姓名、联系方式等信息报市三防办，并请以上部门于每天下午 17 时前将当天工作开展情况报市三防办，其他部门按市三防办要求随时报送工作开展情况。联系人：黄炎伙；联系电话：2380288，传真：2399929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

2022 年 6 月 14 日



**公开方式：**主动公开

抄送：江门市三防办，市委办、市府办、市委市政府应急值班室；文锋、伟业、国少、树斌同志。

开平市人民政府防汛防旱防风指挥部办公室 2022 年 6 月 14 日印发

校对入：黄炎伙

打字：01